

纽约市连锁零售食品企业卡路里贴标规定：
新规须知
修订于 2018 年 4 月

近十年来，纽约市的连锁餐厅均须张贴其供应的标准餐点的卡路里信息。更新后的《纽约市卫生法典》现在要求出售餐厅类食品的连锁零售食品企业张贴卡路里含量、两条营养声明，并且必须在现场备有额外的餐点营养信息，以便在顾客索取的时候提供。这些修改旨在符合 [联邦菜单贴标要求](#)。

本规定适用于所有出售餐厅类食品且隶属于在美国拥有 15 家或更多门店的连锁店，即使用同一名称运营且出售的餐点大部分相同的企业。本文档总结了纽约市零售食品服务企业卡路里贴标规定。针对适用于更新后的规定的食品零售企业，还有一份单独的指导性文档。

自 2017 年 5 月 22 日以来，纽约市消费者事务局 (Department of Consumer Affairs, DCA) 一直在对连锁食品零售商进行有关卡路里贴标新规定的教育，但目前尚未发出违规通知书。根据 *美国便利店协会 (National Association of Convenience Stores)* 对 *纽约市健康与心理卫生局* 通过诉讼达成的协议，消费者事务局计划于 2018 年 5 月 7 日开始发出违规通知书并进行相应罚款。

本规定适用于哪些企业？

卡路里贴标规定适用于以下零售食品企业：

- 隶属于在美国拥有 15 家或更多门店的连锁店，即使用同一名称运营的企业
- 供应餐厅类食品（参见以下的定义）
- 供应的餐点大部分相同

这类企业包括连锁便利店、超市和杂货店。

卡路里贴标规定有哪些要求？

卡路里贴标规定要求相关连锁零售商店企业：

- 为餐厅类食品和饮料餐点标明卡路里含量，包括展示食品和自助食品。在标明餐点名称和价格的地方标明卡路里含量。这包括所有菜单、菜单牌、外卖窗口和网站。
- 在提供卡路里含量的同时张贴两条营养声明。
- 店内提供标准餐点的详细营养信息，并提供给任何想要查看的人士。

什么是餐厅类食品？

餐厅类食品是主要由食品零售企业加工和预制，并供顾客在企业内即食或外带稍后食用的食品。这包括顾客可以“打包”或在企业的就餐区域“堂吃”的预制食品。卡路里贴标规定适用于菜单和菜单牌上列出的餐厅类食品，以及自助食品和展示食品。

例外情形：通过熟食柜台出售，未出现在菜单或菜单牌上及顾客需要进一步烹制方可食用的预制冷食 **不属于** 餐厅类食品，且 **不包括** 在卡路里贴标规定。

什么是自助食品？

自助食品是通过沙拉台、自助餐台、自助餐厅或类似的自助设施提供，由顾客自己取用的餐厅类食品。这包括自助饮料。

*这个问题的回答于 2018 年 4 月修订

什么是展示食品？

展示食品是供顾客在选择食品之前参考的餐厅类食品。

例外情形： 顾客需要进一步烹制方可食用的食品不包括在卡路里贴标规定。

什么是标准餐点？*

标准餐点是相关服务场所的菜单或菜单牌上经常列出或展示的任何单个食品或食品组合。

两条要求的营养声明内容是什么？

两条营养声明如下：

1. “一般营养建议是每天摄入 2,000 卡路里，但每个人的卡路里需求不尽相同。”
2. “如有需要，我们可提供额外的营养信息。”

这些声明必须清楚可见，并显眼地张贴在菜单和菜单牌上。对于菜单，必须在每页菜单上提供卡路里声明（上述声明 1）。对于菜单牌，点餐时查看菜单牌的顾客必须能够看到两条要求张贴的营养声明。营养声明可以张贴在菜单牌的每一个项目栏上，但这不是强制性要求。如果未在每一个项目栏上提供营养声明，则必须保证顾客在浏览菜单牌上的任一餐点时都能够看到这些声明。对于自助食品和展示食品，这些声明可以列在食品旁边的单个标牌上；另外，可在食品旁边放置独立且较大的标牌以供顾客在点餐时轻松阅读；或者将这些声明列在大菜单牌上，以便顾客在点餐时轻松阅读。

儿童菜单的营养声明是否有所不同？

对于儿童菜单，可以更换为以下声明或添加到以上的第一项营养声明：

- “一般营养建议是，4 到 8 岁的儿童每天摄入 1,200 至 1,400 卡路里，但每个人的卡路里需求不尽相同。”
- “一般营养建议是，4 到 8 岁的儿童每天摄入 1,200 至 1,400 卡路里，9 至 13 岁的儿童每天摄入 1,400 至 2,000 卡路里，但每个人的卡路里需求不尽相同。”

必须提供哪些额外的营养信息供顾客查询？

企业必须在现场备有额外的餐点营养信息，以便在顾客索取的时候提供。这些信息必须按以下顺序和单位列出：总卡路里 (cal)、脂肪卡路里 (fat cal)、总脂肪 (g)、饱和脂肪 (g)、反式脂肪 (g)、胆固醇 (mg)、钠 (mg)、总碳水化合物 (g)、膳食纤维 (g)、糖 (g) 和蛋白质 (g)。

可在柜台商品广告牌、标牌、海报、传单或电子设备（如店内的自助服务终端或其他设备），或通过手册、活页夹、菜单或其他类似方式来展示这些信息。

企业应在何处张贴卡路里信息？

企业必须在顾客点餐所用的主菜单上张贴卡路里信息。主菜单：

- 列出餐点名称或餐点图片；
- 标明餐点价格，并且；
- 供顾客点餐时查看。

每个门店可以有多个主菜单。例如，菜单、菜单牌和外卖窗口等。

- 菜单可以使用多种形式，包括手册、传单、单张纸或电子屏幕
- 菜单可以包括早餐，午餐和晚餐菜单、甜点菜单、饮料菜单、儿童菜单、其他招牌菜菜单、电子设备专用菜单（如店内的自助服务终端或其他设备）、网上菜单。

包含食品种类和价格的广告是否视为菜单？*

本规定要求服务场所在用来点餐的主菜单和菜单牌上展示卡路里信息。此要求一般不适用于作为宣传目的之材料。但是，用于点餐的材料上必须显示卡路里信息。

例如，某位顾客在熟食柜台看到一张列有某餐点及其价格的海报后，可能会选择该餐点；如果在熟食柜台上（例如，在菜单牌或食品包装上）未张贴相关卡路里信息，则此海报必须显示卡路里信息。但是，张贴在服务场所外部但不能用于点餐的类似海报不需要显示卡路里信息。

企业应如何张贴卡路里信息？

- 在餐点名称或价格旁列出卡路里含量。
- 可在每种餐点的卡路里含量旁或在每种餐点卡路里含量列表上方注明“卡路里”或“Cal”。
- 针对卡路里信息和餐点或价格，使用同一大小（点数）的同样字体。
- 针对卡路里信息和餐点或价格，使用同一颜色。您可使用不同的颜色来注明卡路里信息，但必须让其与餐点或价格所使用的颜色同样显眼。

企业应如何计算餐点的卡路里含量？*

卡路里值的计算必须基于可靠的分析方法，包括实验室试验，以及食谱或营养数据库，比如美国农业部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Agriculture, USDA) 国家营养参照标准数据库中所列的值。对于超过 50 卡路里的值，您还可将其四舍五入为最近的 10 卡路里；将 50 或更低的卡路里四舍五入为最近的五 (5) 卡路里。对于任何低于五 (5) 卡路里的餐点，您可称其卡路里为零 (0)。

企业应如何展示多份量餐点的卡路里信息？

对于多份量餐点和菜单牌上的餐点（如大份披萨或一桶鸡翅），企业可张贴整个餐点或单个份量单位的卡路里信息。如果为单个份量单位标明卡路里信息，则该份量单位必须显示在菜单或菜单牌上。该单位应该是可能由单个顾客消费的餐点的一份餐点的分量。

卡路里信息必须以餐点的常见制作方法和出售方式为依据；具体由各企业自行决定。示例如下：

餐点	卡路里	价格
中份芝士披萨	1680	12.99 美元

或

*这个问题的回答于 2018 年 4 月修订



餐点	卡路里	价格
中份芝士比萨	210 卡路里/片, 8 片	12.99 美元

企业应如何展示套餐的卡路里信息？

对于只包含两种配菜的套餐和包含三种或更多配菜的套餐，有不同的要求。

对于仅包含两种组合的套餐（例如，可在两种配菜中选择其中一种配菜的餐点），标明每种套餐的卡路里含量，并使用斜线隔开两个不同的卡路里含量：

餐点	卡路里	价格
培根生菜番茄 (BLT) 三明治配 苹果或脆片	590/660	8.99 美元

对于包含三种或更多组合的套餐，标明其卡路里含量范围，即标明所有组合可能包含的最低卡路里含量和最高卡路里含量：

餐点	卡路里	价格
培根生菜番茄 (BLT) 三明治配 苹果、沙拉或脆片	590 - 660	8.99 美元

企业应如何列出可选多种配料的餐点的卡路里信息？

对于可选择配料的餐点（例如，一勺冰淇淋），标明不含配料餐点的卡路里信息，并为每种配料选项标明单独的卡路里信息：

餐点	卡路里	价格
巧克力冰淇淋（一勺）	250	4.50 美元
配料		
花生（1 盎司）	150	
糖屑（1 汤匙）	20	
热巧克力酱（1 盎司）	65	

*这个问题的回答于 2018 年 4 月修订

企业应如何为自助食品、饮料和展示食品列出卡路里信息？*

对于按单个份量单位出售的自助食品和展示食品，企业必须以餐点的常见制作方法和出售方式为依据张贴其卡路里总量。对于不用于按单个份量单位出售的自助食品和展示食品，应张贴一标准汤匙或杯子大小的食品的卡路里信息。必须要张贴单个份量单位的卡路里信息。

只要顾客在选择餐点时能够查看该餐点名称、卡路里含量以及份量或单位份量，则服务场所可选择以各种方式显示卡路里信息。卡路里信息可以标明在餐点旁边的标牌上或者直接贴在餐点的防护罩上。如果标牌或防护罩上的布告标明了一种以上餐点的卡路里信息，则顾客阅读该标牌或布告时必须能够看到与卡路里信息相关的所有餐点。请参阅[联邦菜单贴标指南](#)上的示例，了解如何为自助食品和展示食品列出卡路里信息。

对于自助饮料，张贴的卡路里必须包含杯中液体的总盎司量（使用“液体盎司”一词表示）以及（如适用）杯子大小说明（如小、中等）。

服务场所是否需要为已带有营养成分表标签或列于包装正面的卡路里的预包装食品餐点张贴卡路里信息？*

营养成分表标签或列于包装正面的卡路里信息需符合卡路里贴标规定。如果预包装食品餐点带有可供顾客在购买前查看的营养成分标签或列于包装正面的卡路里信息，则服务场所不需要张贴额外的卡路里信息。

在其他企业内部独立经营的企业是否需要遵守本规定？

需要卫生局许可经营且隶属于在全国拥有 15 家或更多门店的连锁店，即使用同一名称运营且出售的大部分餐点相同的独立经营的企业，必须遵守卡路里贴标规定。

使用同一名称运营但出售的大部分餐点都不同的食品企业是否需要遵守本规定？

不需要，使用同一名称运营但出售的大部分餐点都不同的企业就无需遵守于卡路里贴标规定。

企业是否需要张贴限时供应餐点的卡路里信息？

无需张贴限时供应的餐点的卡路里。限时供应的餐点定义为在每个日历年内，提供天数不超过 60 天的餐点。对于供顾客试吃且供应时间不超过连续 90 天的食品，企业无需列出其卡路里。

在全国拥有 15 到 19 家门店的企业是否需要遵守本规定？

是的。纽约市卡路里贴标规定适用于任何隶属于在同一国家拥有 15 家或更多门店的连锁店的企业。即使联邦规定不适用于此类企业，也必须遵守纽约市规定。

卫生局如何解释“大部分餐点相同”？

“大部分餐点相同”是指连锁店所有门店的菜单均使用标准配料、食谱和制作方法。卫生局会通过逐项审查来决定相关企业出售的大部分餐点是否相同。

*这个问题的回答于 2018 年 4 月修订

由谁执行本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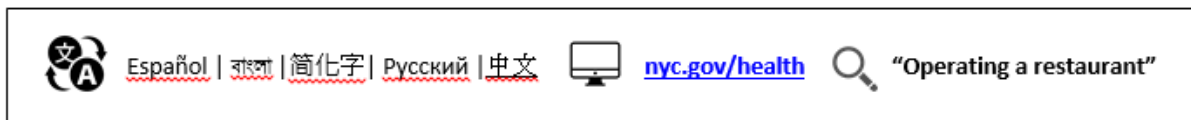
纽约市消费者事务局 (Department of Consumer Affairs, DCA) 将执行卡路里贴标规定。不遵守本规定的零售食品企业可能会收到违规通知书，每次违规须支付 200 美元的罚款。

DCA 何时开始执行本规定？

消费者事务局将于 2018 年 5 月 7 日开始发出违规通知并进行相应罚款。

零售商能否提交其菜单和菜单牌的样本以供审核？

可以，纽约市健康与心理卫生局将审核菜单、菜单牌或其他图片样本，并确认其是否符合新的规定。您可以选择提交样本给卫生局，以供审核。如果您希望卫生局审核您的样本，请将其发送至 infobfscs@health.nyc.gov，并在主题行输入“卡路里贴标样本”。



*这个问题的回答于 2018 年 4 月修订